

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改革局 2022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可在淄博高新区门户网站 (<http://www.china-zibo.gov.cn>) 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, 请与高新区发展改革局联系(地址: 淄博高新区创业火炬广场 F 座 1117; 邮编: 255035; 联系电话: 3581178; 邮箱: gxqjfj@zb.shandong.cn)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高新区发展改革局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要求, 根据省、市和高新区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, 坚持以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, 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 把公开工作贯穿于发展改革工作全过程。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。2022 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49 条, 其中管理和服务公开 17 条, 扩大有效投资 4 条, 政府会议 4 条, 部门财政财政预决算 7 条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2 年, 共收到自然人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5 件, 较上年增加 66.7%。依申请公开均按规定时间办结, 未引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一是健全公开制度, 成立了发改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, 加强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领导。二是动态调整主动公开目录, 修订完善我局主动公开目录, 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, 推进管理规范、标准化。三是严格落实

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，坚持“谁提供，谁审核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把好审核和审签关，确保信息公开能全面、及时、准确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我局依托高新区政府门户网站，结合业务工作及年度考核需要，及时完善更新高新区网站中部门政府信息公开板块，准确及时地公开政务服务信息。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。我局不断建立健全常态化监督机制和内容审核机制，对发布的信息进行严格把关，确保内容高质、规范。组织强化业务培训，年内参加相关培训会议 7 次，提高了我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，保障了政务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 计	
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公 益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 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5	0	0	0	0	0	5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4	0	0	0	0	0	4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 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	
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5	0	0	0	0	0	5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维 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与上级的要求和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，主要表现为：一是信息的有效性、及时性有待进一步提高；二是内容上还不够创新，尤其在宣传方面表的现形式还不够丰富。

工作改进情况：一是完善了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进一步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经常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；二是严格落实具体责任人责任，增强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、全面性、规范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依申请公开收费情况：本年度依申请公开，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。

（二）落实上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

一是不断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。完善主动公开基本目录，完落实专人专责，健全主动公开栏目内容的日常检查、维护和更新机制。二是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围绕发展改革工作，动态更新政务公开事项清单目录，并按要求公开。三是加强政策解读和热点回应。我局及时公开相关政策措施，及时进行解读专栏更新、跟进与完善解读机制。及时公布政策文件和解读材料，拓深解读内涵，提升解读效率，回应社会关切。四是强化公众参与。畅通公众参与渠道，建立完善公众参与平台，及时发布行政决策相关信息、征求意见及其反馈情况。

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改革局

2023年1月10日